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2/250
17 September 198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二届会议

大会第四十二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

总务委员会第一次报告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 导言	1 - 2	2
二. 会议的组织	3 - 25	2
三. 议程的通过	26 - 36	10
四. 项目的分配	37 - 40	30

一、 导言

1. 总务委员会在1987年9月16日和17日第1至第4次会议上，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大会第四十二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的备忘录(A/BUR/42/1)。总务委员会讨论经过的摘要，将载入上述会议的简要记录(A/BUR/42/SR. 1-4)。

二、 会议的组织

A. 总务委员会

2. 根据秘书长的备忘录(A/BUR/42/1)第3段的建议)，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载于大会议事规则附件五、六和七内的规定。

3. 总务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的备忘录(同上)第4段中提请该委员会注意的大会关于该委员会工作的各项决定。

B. 工作合理化

4. 关于这一点，秘书长提到大会1986年12月19日第41/213号决议。根据秘书长的建议(A/BUR/42/1, 第6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的建议2、3、4和7，¹内容如下：

(a) 建议2的有关规定如下：

“大小会议的次数可以大大减少，会期可以缩短，而不影响联合国的实质性工作，为此目的：

“(b)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要求其附属机构紧急审查现有的议程和会议日程，以便大大减少会议的次数、频度和会期。关于这一点，特别是在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届会议，补编第49号》(A/41/49),第21段。

经济和社会领域，已经开始走向每两年举行一届会议，今后应该大力推行这个步骤；

“ (c) 许多联合国机构原拟与实际使用所得会议资源的情况仍有很大差异，因此，应要求这些机构对本身的需要作出更符合实况的估计。 会议委员会应与有关机构合作，对于所使用资源一直低于所规划资源的机构，缩短其预计会期，并酌情降低其会议频度，借以确保尽量避免浪费会议事务资源；

“ (d) 截至 1978 年，若干决议已要求每年只排一个主要的专题会议，大会决定一年之内举行的专题会议不得超过五个，而且不能在同一时间举行一个以上的专题会议；这项决定应该严格执行。 ”

(b) 建议 3 如下：

“ 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特别是其主要委员会的工作程序和方法应该精简，借以提高效率。 在这方面，应强调下列几点：

“ (a) 联合国各主要机关举行会议的费用很高，因此必须充分利用现有的服务。 这一责任在于这些机关的主持人员以及会员国的代表；

“ (b) 大会的议程应合理化，在可能范围内，将各有关项目归类或合并，同时规定其某些项目每隔两、三年讨论一次；

“ (c) 应研讨第四委员会的会议与特别政治委员会的会议衔接举行的可能性；

“ (d) 应审查大会各主要委员会之间以及各主要委员会与大会全体会议之间议程项目的分配情况，以便确保尽可能最妥善利用各委员会的专门人才以及可用时间和现有资源；

“ (e) 通常大会如未裁撤现有附属机构，不应设立新的附属机构；

“ (f) 应努力减少大会所通过的决议的数目。 决议要求秘书长提出报告，应以不可或缺而有助于执行决议或继续审议问题者为限。 ”

(c) 建议4如下:

“大会1985年12月18日第40/243号决议中所规定的现行原则,即联合国各机构应在各自的固定总部开会,必须严格执行。每逢大会接受某一会员国政府的邀请在固定总部以外地点举行会议,增加费用应全部由该国政府负担。应改善这种费用的预算方法,确保一切增加费用均能计及。”

(d) 建议7如下:

“各会员国寄来信函作为正式文件处理和分发的费用估计每两年期\$200万,因此,会员国应该合作大大减少这种作法。大会第34/401号决定的规定应予严格遵守。”

此外,特别是关于建议3(c),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应继续维持不同时举行特别政治委员会会议与第四委员会会议的惯例。

C. 会议闭幕日期

5. 总务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在备忘录(同上,第7和8段)中提请它注意的关于以下事项的资料:设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深入研究联合国在经济和社会领域的政府间结构和职能特别委员会,秘书长按照改革和革新的目标所已经采取的措施。

6.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9段),总务委员会建议:鉴于联合国仍然面临财政问题而且在进行改革和革新的过程中,大会不应在目前决定闭幕日期,并应竭尽全力缩短第四十二届会议会期。在这方面,主席呼吁所有主要委员会,没有例外,都应尽快开始其工作。

D. 会议时间表

7.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10段),总务委员会向大会建议:作为一项节省开支的措施,第四十二届会议期间在上午举行的所有全体会议和主要委员会会议,均应准时在上午10时开始。

8. 同样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11段),总务委员会建议:为避免会议迟迟开始,并作为一项节省开支的措施,大会应如第四十一届会议所决定的一样,不要求至少有三分之一成员出席才可宣布举行全体会议并允许进行辩论以及四分之一成员出席才可宣布举行主要委员会会议并允许进行辩论的规定。总务委员会提出这项建议时有一项了解,即这样做并非对议事规则第67和第108条的规定作出永久性更改。

9. 关于这一点,总务委员会还建议大会应提醒各国代表团务必守时,以确保工作安排井然有序,并为联合国节省开支。

E. 一般性辩论

10.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13和第14段),总务委员会建议:

(a) 一般性辩论应在1987年9月21日星期一开始,1987年10月9日星期五结束;

(b) 参加一般性辩论的发言人名单应在9月23日星期三下午6时截止登记。

11.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15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1986年9月20日星期六举行的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第3次全体会议所作的决定,禁止一次讲话结束后在大会堂中致贺(见A/41/PV.3)。

F. 解释投票、答辩权和发言时限

12.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A/BUR/42/1,第16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A/520/Rev.15,附件六)第6、7和8段,内容如下:

“6. 解释投票应以十分钟为限。

“7. 如果一个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审议同一决议草案,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解释投票一次,即在委员会,或是在全体会议,但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的投票与其在委员会的投票有所不同时,不在此限。

“ 8. 如果一天排定两次会议，这两次会议又都审议同一项目，各代表团应在那天的末尾行使答辩权。”

13. 此外，关于发言时限，总务委员会按照它在第四十一届会议的做法，提请大会注意议事规则第 7 2 和第 1 1 4 条以及议事规则附件六第 2 2 段，以便在全体会议和各主要委员会采取适当行动。

G. 会议记录

14. 关于这一点，秘书长提到大会 1 9 8 6 年 1 2 月 1 1 日第 41/466 号决定。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并考虑到 A/41/901/Add. 1 号文件第 3 和第 4 段，总务委员会向大会建议：在第四十二届会议期间应继续向大会全体会议和第一委员会会议提供逐字记录，并应向总务委员会、全权证书委员会和大会其他主要委员会提供简要记录。按照大会程序和组织合理化问题特别委员会的建议（A/520/Rev. 15，附件五，第 108 (b) 段），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在第四十二届会议保留一项惯例，即特别政治委员会如提出具体要求，可取得它所举行的一些会议的辩论抄录本或部分抄录本。这些抄录本不是委员会正式记录的一部分，在所需的各项服务可得时才会提供。此外，总务委员会谨请大会注意 1 9 8 3 年 1 1 月 2 5 日第 38/32 E 号决议第 8 和第 9 段，内容如下：

“ 8. 决定：凡有权要求编制简要记录的附属机构，应停止采用印发发言全文作为单独文件的办法；

“ 9. 又决定：如果此种发言将作为讨论的基础，并经有关机构于听取所涉经费问题的说明后，决定可将一项或几项发言全文载入简要记录，或作为单独的文件印发，或列为已核准印发的文件的附件，该机构才可以将其作为这项规则的例外情况处理；”

关于这一点，总务委员会也建议大会在第四十二届会议保持不把在主要委员会上的发言全文复印的做法。

H.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

15.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20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18和第19段,内容如下:

“18. 在大会一届会议结束以前,各区域集团应就下届会议各委员会主席的分配办法达成协议。”

“19. 各主要委员会主席的候选人应尽早提名。”

I. 总结发言

16.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21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17段,内容如下:

“17. 为节省会议结束时的时间,大会和各主要委员会应取消由会议主持者以外任何人作总结发言的惯例。”

J. 有关方案预算的问题

17. 关于这一点,秘书长提到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22和第23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12和第13段,内容如下:

“12. 各主要委员会必须给予充分的时间,秘书处才能编制支出概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才能对概算加以审议;同时,各主要委员会在通过它们的工作方案时,应顾到这点。”

“13. 此外:

- (a) 对提交第五委员会涉及经费问题的任何决议草案,应规定一个强制性的限期,不得迟于12月1日;
- (b) 第五委员会作为一般性惯例,如果不超过预先规定的数额,就是说任一项目25,000美元,即应考虑不经辩论接受行政和预算问

题咨询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所涉经费问题的建议；

- (c) 订定严格的期限，使各附属机构及早提交需要第五委员会审议的报告；
- (d) 在涉及开支的提案提出和交付表决之间至少应有48小时，以便秘书长能够编制和提出有关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

如果大会决定缩减第四十二届会议的时间，则上述强制性限制也应比照调整。此外，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1980年11月3日第35/10 A号决议第6段，内容如下：

“6. 决定大会各届会议上所提出的一切影响到会议日程的建议，在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的规定审议所涉行政问题时，应由会议委员会加以审查。”

18. 同样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22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第37/234号决议，附件）的条例4.9，内容如下：

“条例4.9：任何理事会、委员会或其他主管机构，除非已经接到并考虑了秘书长关于提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不得采取需要变更大会已核定的方案或可能需要开支的决定。”

K. 文件

19.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24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28段，内容如下：

“28. 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对于秘书长或附属机关所提出而不需要大会作出决定的报告，非经秘书长或该机关明确要求，只应表示注意，而不进行辩论，也不通过决议。”

20. 此外，总务委员会注意到大会建议该委员会深入审查如何控制和限制文件的问题（同上，第25段）。

L. 决议

21.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26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32段,内容如下:

“32. 如在决议内要求以后一届会议讨论一个问题,应尽可能不要求另列一个新项目,而在通过决议的原项目下进行讨论。”

22. 此外,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27和第28段),总务委员会请大会注意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的建议3分段(f)(见上面第3段)和大会各届主席提出的有关建议(A/40/377,附录)。

M. 特别会议

23.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A/BUR/42/1,第29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5号决定(b)段通过的会议委员会的建议6²,内容如下:

“(b) 委员会考虑到在确保充分做好会议筹备工作、包括及时分发文件以及使各会员国可以充分参与方面碰到了不少难题,建议大会指示各主要委员会在决定安排其他新的特别会议之前,应先行审查已经在其本身的活动领域内建议的和安排的联合国特别会议的次数,从而遵守大会第33/55号决议的有关部分的规定。”

总务委员会也提请大会注意第40/243号决议第一节第10(h)和(i)段,内容如下:

“(h) 不得同时举行一个以上的联合国专题会议;

“(i) 除非大会另有明确决定,否则任何一年之内最多只能举行五个专题会议。”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32号》(A/34/32),第79段。

24. 此外，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同上，第30段），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的建议4的有关规定（见上面第3段）。

N. 附属机构的会议

25. 根据会议委员会提出的建议（A/42/548），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下列的大会附属机构在第四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会议：

- (a)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咨询委员会；
- (b)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 (c) 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董事会；
- (d)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
- (e)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 (f) 监测供应和运输石油与石油产品给南非的政府间小组；
- (g) 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
- (h)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
- (i)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组。

此外，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在第四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会议。

三. 议程的通过

26. 总务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在备忘录（A/BUR/42/1，第35段）里提出的第四十二届会议议程草案。列入议程草案的全部项目载于下列文件：

- (a) 第四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A/42/150）；
- (b) 补充项目表（A/42/200）。

27.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16(a) (选举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二十个理事国), 总务委员会谨提及大会 1985 年 12 月 17 日第 40/200 号决议和理事会 1987 年 6 月 18 日第 14/4 号决定, 包括附于该决定的决议草案。理事会在该决议中, 除别的事项外, 请“秘书长同各国政府进行协商, 制订必要的过渡安排, 以便把理事会议理事国的任期从三年改为四年, 其中一半理事国每两年改选一次”。如大会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它可能不会在今年进行选举, 而把任期将于 1987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的那些理事国的任期延长一年。

28. 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议程草案项目 21 的措词应改为: “非洲的危急经济情况:《联合国 1986—1990 年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

29.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41 (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和项目 43 (联合国当前的财政危机), 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把这两个项目列入议程, 但有一项了解, 即这两个项目应同时审议。

30.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47 (执行联合国的决议), 总务委员会谨提及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在 1987 年 9 月 14 日第 103 次全体会议上, 决定推迟至第四十三届会议才审议这个项目, 并把这个项目列入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31. 关于议程草案分项目 73(c) (必须进行着重效果的政治对话以及改善国际局势), 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对这个分项目的审议推迟到第四十三届会议, 并将这个分项目列入该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32.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114 (东帝汶问题), 总务委员会建议推迟至第四十三届会议才审议这个项目, 并把这个项目列入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33.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128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和对由于困苦、挫折、怨愤和失望, 以至有人不惜牺牲人命、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 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和项目 147 (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国际会议, 以制定恐怖主义的定义, 并对恐怖主义与各国人民的民族解放加以区分), 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将两个项目均列入议

程。委员会进一步建议项目 147 应为用项目 128 分项目(b)。该项目应改为：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和对由于困苦、挫折、怨愤和失望，以至有人不惜牺牲人命、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

“(a) 秘书长的报告；

“(b) 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制定恐怖主义的定义，并对恐怖主义与各国人民的民族解放斗争加以区分。”

34.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142 (利比亚对乍得的侵略和占领)，由于对旨在修改项目措词的一项修正案所投的票数相同，总务委员会否决了该项修正案，并以 13 票对 6 票，7 票弃权，决定建议把这个项目列入议程。

35. 总务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下列两点的建议(同上，第 33 段)：

(a) 将互相有关的项目组合在一个标题下；

(b) 将项目错开，每隔两年或两年以上讨论一次。

36. 考虑到上面第 26 至第 35 段，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议程：’

’ 本文件所用的缩写：

(临)：临时议程(A/42/150)上的项目；

(补)：补充项目表(A/42/200)上的项目。

1. 孟加拉国代表团团长宣布会议开幕(临1)。
2. 祈祷或默念一分钟(临2)。
3. 出席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临3):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4. 选举大会主席(临4)。
5.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临5)。
6. 选举大会副主席(临6)。
7.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的通知(临7)。
8.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总务委员会的报告(临8)。
9. 一般性辩论(临9)。
10.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临10)。
1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临11)。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临12):
 - (a) 理事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 (c)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13. 国际法院的报告(临13)。
14.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临14)。
15.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5):
 - (a) 选举安全理事会五个非常任理事国;

- (b) 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十八个理事国；
 - (c) 选举国际法院五名法官。
16.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6)：
- (a) 选举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二十个理事国；^{*}
 - (b) 选举世界粮食理事会十二个理事国；
 - (c) 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名成员。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临17)：
-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
 - (b) 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
 - (c) 任命审计委员会一名成员；
 - (d) 认可投资委员会成员的任命；
 - (e) 任命联合国行政法庭法官；
 - (f) 任命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临18)：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9. 接纳新会员国加入联合国(临19)。
20. 文化财产应送回或归还本国：秘书长的报告(临20)。
21. 非洲的危急经济情况：《联合国1986—1990年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秘书长的报告(临21)。

^{*} 见第27段。

22. 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22）。
23.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23）。
24. 柬埔寨局势：秘书长的报告（临24）。
25. 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25）。
26. 国际和平年：秘书长的报告（临26）。
27.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秘书长的报告（临27）。
28. 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侵略以及以色列的侵略对已确立的关于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核武器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制度的严重后果（临28）。
29.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29）。
30. 国际法院1986年6月27日对尼加拉瓜境内和针对尼加拉瓜的军事和准军事活动的判决：立即执行的必要性：秘书长的报告（临30）。
31.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秘书长的报告（临31）。
32. 海洋法：秘书长的报告（临32）。
33.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临33）：
 - (a)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监测供应和运输石油与石油产品给南非的政府间小组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34. 中美洲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及和平倡议：秘书长的报告（临34）。

35.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关于美国现行政当局于1986年4月向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发动海空军事攻击的宣言：秘书长的报告（临35）。
36. 纳米比亚问题（临36）：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37.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37）。
38. 巴勒斯坦问题（临38）：
 -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39. 中东局势：秘书长的报告（临39）。
40. 联合国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会议：联合国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会议的报告（临40）。
41. 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秘书长的报告（临41）。
42.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合作问题（临42）。
43. 联合国当前的财政危机（临43）。
44. 开始进行关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全球性谈判（临44）。
45.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临45）。
46. 塞浦路斯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46）。

⁵ 见第29段。

⁶ 见第29段。

47. 伊朗和伊拉克武装冲突旷日持久的后果(临48)。
48.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41/45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临49)。
49. 停止一切核武器试爆: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0)。
50. 迫切需要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1)。
51.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秘书长的报告(临52)。
52.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秘书长的报告(临53)。
53.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秘书长的报告(临54)。
54. 缔结关于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有效国际安排: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5)。
55.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6)。
56.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7)。
57. 关于立即停止和禁止核武器试验的大会第41/5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8)。
58.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临59):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59.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60)。
60. 裁减军事预算(临61):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61.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62)。

62. 全面彻底裁军(临63)：

(a) 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放射性武器：

(一)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二) 秘书长的报告；

(b) 关于军事情况的客观情报：秘书长的报告；

(c) 常规裁军：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d) 核裁军；

(e) 海军军备和裁军：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f) 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g) 区域常规裁军；

(h) 核试验的通知；

(i) 审查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作用：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63.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临64)：

(a) 区域裁军：秘书长的报告；

(b) 世界裁军运动：秘书长的报告；

(c)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秘书长的报告；

(d) 冻结核武器；

(e)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f)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秘书长的报告；
 - (g) 关于冻结核武器的大会第 41/60 I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 (h) 联合国和平、裁军和发展拉丁美洲区域中心：秘书长的报告。
64. 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临 65）。
65. 世界裁军会议：秘书长的报告（临 66）。
66.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临 67）：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b)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c) 多边裁军协定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 (d) 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秘书长的报告；
 - (e) 联合国裁军研究所：研究所主任的报告；
 - (f) 审查和评价《宣布 1980 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g) 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h) 联合国裁军研究：
 - (一) 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i) 裁军周：秘书长的报告；
 - (j)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k) 防止核战争：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l)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四) 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一)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二)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三) 核查的所有方面：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四) 综合裁军方案：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67.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临68）。

68. 以色列的核军备：秘书长的报告（临69）。

69. 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的报告（临70）。

70. 南极洲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71）。

71.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72）。

72.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临73）：⁷

(a) 《为各国社会共享和平生活做好准备的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b)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73. 全面国际和平与安全制度（临74）。

74. 原子辐射的影响：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报告（临75）。

75.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秘书长的报告（临76）。

⁷ 见第31段。

76.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临77):

- (a)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77.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78)。

78. 有关新闻的问题(临79):

- (a) 新闻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 (c)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79.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临80):

- (a) 主任专员的报告;
- (b)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小组的报告;
- (c)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
- (d) 秘书长的报告。

80. 马达加斯加的格洛里厄斯岛、新胡安岛、欧罗巴岛和印度巴萨斯岛问题(临81)。

81. 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的组成问题(临82)。

82.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临83):⁸

- (a) 贸易和发展:

(一)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七届会议的报告;

⁸ 在本项目下,大会还将收到秘书长遵照1986年12月5日第41/442号决定的要求提出的报告。

- (一)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四)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b) 《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 (c) 有效动员妇女参与发展: 秘书长的报告;
- (d)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
 - (一) 审查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高级别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e) 环境:
 - (一)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f) 沙漠化和旱灾:
 - (一) 联合国环境规化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g) 人类住区:
 - (一) 人类住区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h)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间政府间委员会的报告;
- (i) 新的国际人类秩序: 发展的道德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83.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临84):

- (a) 联合国系统的业务活动: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c)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d) 联合国技术合作活动：秘书长的报告；
 - (e)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
84. 训练和研究：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秘书长的报告（临 85）。
85. 外债危机和发展：秘书长的报告（临 86）。
86. 特别经济援助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临 87）。
87.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临 88）。
88. 各国为社会进步而实行影响深远的社会和经济变革的经验（临 89）。
89. 老龄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 90）。
90.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秘书长的报告（临 91）。
91. 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秘书长的报告（临 92）。
92.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临 93）：
(a)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b) 《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c)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成员费用筹措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93. 《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和联合国残废人十年：秘书长的报告（临 94）。
94.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临 95）。

95.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临96):
- (a)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 (b)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96. 到2000年提高妇女地位前瞻性战略(临97):
- (a) 《内罗毕提高妇女地位前瞻性战略》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b) 《妇女参加促进国际和平与合作宣言》的执行情况;
 - (c)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秘书长的报告。
97.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秘书长的报告(临98)。
98. 消除基于宗教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临99)。
99. 人权与科学和技术发展:秘书长的报告(临100)。
100. 儿童权利公约问题(临101)。
101. 有关人权的两项国际公约(临102):
- (a)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
 - (b)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 (c) 拟订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号任择议定书:秘书长的报告;
 - (d) 促进扫盲的努力和措施: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102. 有关人权的两项联合国公约缔约国的报告义务(临103)。
10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临104):
- (a) 高级专员的报告;

- (b)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续设问题；
 - (c) 向非洲难民提供援助：秘书长的报告。
104. 国际禁止贩运毒品运动（临105）：
- (a) 药品滥用和非法贩运问题国际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b) 拟订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草案：秘书长的报告；
 - (c) 大会第41/127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105.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临106）：
- (a) 国际情况与人权：秘书长的报告；
 - (b) 保护和增进人权的国家机构：秘书长的报告；
 - (c) 发展的权利：秘书长的报告；
 - (d) 尊重每个人的单独的财产所有权以及同他人合有的所有权和此种权利对各会员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
106. 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临107）。
107.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秘书长的报告（临108）。
108.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临109）：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09. 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妨碍在纳米比亚和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并妨碍在南部非洲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110）。

110.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临111):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11.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临112)。
112.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秘书长的报告(临113)。
113.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临115):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c)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d)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基金;
 - (f)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114. 1986-1987两年期方案预算(临116)。
115. 1988-1989两年期方案概算(临117)。
116. 方案规划(临118):
- (a)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17.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临119):
- (a)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协商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18. 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间行政和预算的协调(临120):
- (a)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系统内有效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秘书长的报告;
 - (c) 设立一个单一的行政法庭的可行性: 秘书长的报告。
119. 联合检查组: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临121)。
120.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会议委员会的报告(临122)。
121.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会费委员会的报告(临123)。
122. 人事问题(临124):
- (a) 秘书处的组成: 秘书长的报告;
 - (b) 尊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的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 秘书长的报告;
 - (c) 其他人事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123. 联合国共同制度: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报告(临125)。
124.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临126)。
125.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临127):
-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 (c) 审查部队派遣国政府费用偿还率: 秘书长的报告。

126.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和对由于困苦、挫折、怨愤和失望，以至有人不惜牺牲人命、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临 128）：
(a) 秘书长的报告；
(b) 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制定恐怖主义的定义，并对恐怖主义与各国人民的民族解放斗争加以区分（补 3）¹。
127.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的协助方案：秘书长的报告（临 129）。
128. 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逐渐发展：秘书长的报告（临 130）。
129.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临 131）。
130. 危害人类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秘书长的报告（临 132）。
131. 加强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原则的效力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 133）。
13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工作报告（临 134）。
133. 考虑有效措施以加强对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的保护及其安全：秘书长的报告（临 135）。
134. 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临 136）。
135. 国际法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工作报告（临 137）。
136.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临 138）。

¹ 见第 3 3 段。

137.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 139)。
138.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临 140)。
139. 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草案(临 141)。
140. 利比亚对乍得的侵略和占领(临 142)。
141. 给予非洲开发银行大会观察员地位(临 143)。
142. 关于拟订社会福利政策和方案的区域间协商(临 144)。
143.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补 1)。
144.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补 2)。

四、项目的分配

37.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 (A/BUR/42/1, 第36段), 总务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其第34/401号决定 (A/520/Rev. 15, 附件六) 第4段, 该段全文如下:

“4. 实质性项目通常应先在一个主要委员会中讨论, 因此以前分配给全体会议的项目今后应发交一个主要委员会, 除非有特殊情况, 需要在全体会议上继续审议。”

38. 考虑到上面第三节关于各项目列入议程的建议, 总务委员会核可秘书长备忘录 (A/BUR/42/1) 第51段内所载的项目的分配, 但须更改如下:

(a) 全体会议

(一) 项目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1987年10月12日星期一用来纪念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

(二) 项目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根据秘书长的提议 (同上, 第39段),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A/42/23) 所有关于个别领土的各章, 发交第四委员会。这样, 大会可以在全体会议中处理这项宣言执行情况的整个问题。

(三) 项目33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在全体会议上直接审议这个项目, 但有一项了解, 即准许非洲统一组织代表及该组织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参加全体会议的讨论, 并准许与这个问题特别有关的各组织和个人在特别政治委员会发表意见。

(四) 项目 3 6 (纳米比亚问题)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在全体会议上直接审议这个项目，但有一项了解，即有关组织的听询将在第四委员会举行。

(五) 项目 3 7 (福克兰 (马尔维纳斯) 群岛问题)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在全体会议上直接审议这个项目，但有一项了解，即与这个问题有关的机构和个人应在全体会议审议这个项目时在第四委员会发表意见。

(六) 项目 4 6 (塞浦路斯问题)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在全体会议直接审议这个项目，但有一项了解，即在审议本项目时，将请特别政治委员会给予塞浦路斯两族代表在委员会发言的机会，以便表达他们的看法，随后大会再根据特别政治委员会的报告继续审议这个项目。

(七) 项目 1 38 (利比亚对乍得的侵略和占领)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在全体会议直接审议这个项目。

(八) 项目 1 41 (给予非洲开发银行大会观察员地位)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在全体会议直接审议这个项目。

(九) 项目 1 43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在全体会议直接审议这个项目。

(十) 项目 1 44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在全体会议直接审议这个项目。

(b) 第一委员会

(一) 项目 6 2 (全面彻底裁军)

根据秘书长的提议 (A/BUR/42/1, 第 4 6 段),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请第一委员会在审议项目 6 2 时, 注意将由全体会议在项目 1 4 下直接审议的国际原子能机构年度报告 (A/42/458 和 Corr.1) 的有关段落。

(c) 第二委员会

项目 8 2 (e) (环境)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在第二委员会审议这个分项目之前, 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提交大会的世界环境和发展委员会的报告 (A/42/427) 应在全体会议中作出介绍。

(d) 第三委员会

(一) 项目 9 6 (c)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业务、管理和预算的报告应提交第二委员会在项目 8 3 下审议。

(二) 项目 1 4 2 (关于拟订社会福利政策和方案的区域间协商)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将本项目分配给第三委员会。

(e) 第五委员会

(一) 项目 4 1 (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项目 4 3 (联合国当前的财政危机)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这两个项目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但有一项了解, 即这项决定不应影响以后为审议这两个项目所作的安排。委员会还决定建议这两个项目应同时进行审议。

(二) 项目 119 (联合检查组)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这个项目分配给第五委员会，但有一项了解，即联合检查组就分配给其他主要委员会审议的议题所提出的报告，也应交给这些委员会审议。

(f) 第六委员会

项目 128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和对由于困苦、挫折、怨愤和失望，以至有人不惜牺牲人命、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

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本项目分配给第六委员会，但有一项了解，即在委员会进行审议之前，应在全体会议就本项目举行一次简短的一般性辩论，以便对委员会提供指导。

39. 总务委员会决定延到下一次会议审议秘书长备忘录 (A/BUR/42/1) 的第 50 段；以便举行进一步协商。

40. 考虑到上文第 37 和 38 段，总务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项目的分配¹⁰：

¹⁰ 项目的分配中所用的缩写见脚注 3。

全体会议

1. 孟加拉国代表团团长宣布会议开幕(临1)。
2. 默祷或默念一分钟(临2)。
3. 出席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临3):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4. 选举大会主席(临4)。
5.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临5)。
6. 选举大会副主席(临6)。
7.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的通知(临7)。
8.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总务委员会的报告(临8)。
9. 一般性辩论(临9)。
10.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临10)。
1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临11)。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B节)、第六章(C节和D节)、第七章和第八章(临12))。¹¹
13. 国际法院的报告(临13)。
14.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临14)。¹²

¹¹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第二、第三、第四和第五委员会如下:

- (a) 第一章和第八章...第二、第三、第四和第五委员会
- (b) 第二章和第三章(B节)...第二和第三委员会
- (c) 第六章(C节)和第七章...第二、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 (d) 第六章(D节)...第二和第四委员会

见第38(a)段。

¹² 见第38(b)段。

15.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5):
 - (a) 选举安全理事会五个非常任理事国;
 - (b) 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十八个理事国;
 - (c) 选举国际法院五名法官。
16.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6):
 - (a) 选举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二十个理事国;
 - (b) 选举世界粮食理事会十二个理事国;
 - (c) 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名成员。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临17):¹³
 - (f) 任命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临18):¹⁴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9. 接纳新会员国加入联合国(临19)。
20. 文化财产应送回或归还本国:秘书长的报告(临20)。
21. 非洲的危急经济情况:《联合国1986—1990年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秘书长的报告(临21)。
22. 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22)。
23.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23)。
24. 柬埔寨局势:秘书长的报告(临24)。
25. 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25)。
26. 国际和平年:秘书长的报告(临26)。
27.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域:秘书长的报告(临27)。

¹³ 至于分项目(a)至(e),见“第五委员会”,项目15。

¹⁴ 见第38(a)(二)段。

28. 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侵略以及以色列的侵略对已确立的关于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核武器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制度的严重后果(临28)。
29.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29)。
30. 国际法院1986年6月27日对尼加拉瓜境内和针对尼加拉瓜的军事和准军事活动的判决:立即执行的必要性:秘书长的报告(临30)。
31.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秘书长的报告(临31)。
32. 海洋法:秘书长的报告(临32)。
33.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临33):¹⁵
 - (a)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监测供应和运输石油与石油产品给南非的政府间小组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34. 中美洲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及和平倡议:秘书长的报告(临34)。
35.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关于美国现行政当局于1986年4月向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发动海空军事攻击的宣言:秘书长的报告(临35)。
36. 纳米比亚问题(临36):¹⁶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37.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37)。¹⁷

¹⁵ 见第38(a)段。

¹⁶ 见第38(a)段。

¹⁷ 见第38(a)段。

38. 巴勒斯坦问题(临38)：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39. 中东局势：秘书长的报告(临39)。

40. 联合国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会议：联合国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会议的报告(临40)。

41.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合作问题(临42)。

42. 开始进行关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全球性谈判(临44)。

43.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临45)。

44. 塞浦路斯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46)。¹⁸

45. 伊朗和伊拉克武装冲突旷日持久的后果(临48)。

46. 利比亚对乍得的侵略和占领(临142)。¹⁹

47. 给予非洲开发银行大会观察员地位(临143)。²⁰

48.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补1)。²¹

49.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补2)。²²

¹⁸ 见第38(a)(六)段。

¹⁹ 见第38(a)(七)段。

²⁰ 见第38(a)(八)段。

²¹ 见第38(a)(九)段。

²² 见第38(a)(十)段。

第一委员会

1.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41/45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临49)。
2. 停止一切核武器试爆: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0)。
3. 迫切需要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1)。
4.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秘书长的报告(临52)。
5.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秘书长的报告(临53)。
6.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秘书长的报告(临54)。
7. 缔结一项关于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有效国际安排: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5)。
8.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6)。
9.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7)。
10. 关于立即停止和禁止核武器试验的大会第41/5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58)。
11.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临59):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2.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60)。
13. 裁减军事预算(临61):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14.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临62)。

15. 全面彻底裁军(临63): ²³

(a) 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放射性武器:

(一)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二) 秘书长的报告;

(b) 关于军事情况的客观情报: 秘书长的报告;

(c) 常规裁军: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d) 核裁军;

(e) 海军军备和裁军: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f) 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g) 区域常规裁军(第41/59M号决议);

(h) 核试验的通知(第41/59N号决议);

(i) 审查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作用: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16.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临64):

(a) 区域裁军: 秘书长的报告;

(b) 世界裁军运动: 秘书长的报告;

(c)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秘书长的报告;

(d) 冻结核武器;

(e)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f)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g) 关于冻结核武器的大会第41/60I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h) 联合国和平、裁军和发展拉丁美洲区域中心: 秘书长的报告。

17. 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临65）。
18. 世界裁军会议：秘书长的报告（临66）。
19.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临67）：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b)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c) 多边裁军协定的现状：秘书长的报告；
 - (d) 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秘书长的报告；
 - (e) 联合国裁军研究所：研究所主任的报告；
 - (f) 审查和评价《宣布1980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g) 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h) 联合国裁军研究：
 - (一) 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i) 裁军周：秘书长的报告；
 - (j)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k) 防止核战争：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l)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m) 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 (一)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二)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 ☐ 核查的所有方面：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n) 综合裁军方案：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20.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临68）。
21. 以色列的核军备：秘书长的报告（临69）。
22. 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的报告（临70）。
23. 南极洲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71）。
24.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72）。
25.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临73）。
- (a) 《为各国社会共享和平生活做好准备的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b)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c) 必须进行着重效果的政治对话以改善国际局势。
26. 全面国际和平与安全制度（临74）。

特别政治委员会

1. 原子辐射的影响：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报告（临75）。
2.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秘书长的报告（临76）。
3.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临77）：
- (a)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4.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78）。

5. 有关新闻的问题(临79):
 - (a) 新闻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 (c)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6.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临80):
 - (a) 主任专员的报告;
 - (b)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小组的报告;
 - (c)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
 - (d) 秘书长的报告。
7. 马达加斯加的格洛里厄斯岛、新胡安岛、欧罗巴岛和印度巴萨岛问题(临81)。
8. 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的组成问题(临82)。
9.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临33):²⁴
 - (a)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监测供应和运输石油与石油产品给南非的政府间小组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10. 塞浦路斯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临46)。²⁵

第二委员会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临12):²⁶
 - (a) 经社理事会的报告(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B、F至H节和J至L节)、

²⁴ 见第38(a)三段。

²⁵ 见第38(a)六段。

²⁶ 至于分项目(c), 见“第三委员会”, 项目1。

第四章、第六章、第七和第八章)：²⁷

(b) 秘书长的报告。

2.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临83)：²⁸

(a) 贸易和发展：

(一)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七届会议的报告；

(二)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三) 秘书长的报告；

四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b) 《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c) 有效动员妇女参与发展：秘书长的报告；

²⁷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全体会议以及第三、第四和第五委员会如下：

(a) 第一章和第八章……全体会议、第三、第四和第五委员会

(b) 第二章和第三章(B节)……全体会议和第三委员会

(c) 第三章(F节)和第六章(G和H节)……第三委员会

(d) 第四章(I节)……第五委员会

(e) 第六章(C节)和第七章……全体会议、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f) 第六章(D节)……全体会议和第四委员会

(g) 第六章(E节)……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²⁸ 在本项目下，大会将收到秘书长遵照1986年12月5日第41/442号决定的要求所提出的报告。

- (d)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
 - (一) 审查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高级别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第40/195和40/196号决议）；
 - (e) 环境：²⁹
 - (一)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f) 沙漠化和旱灾：
 - (一)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g) 人类住区：
 - (一) 人类住区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h)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的报告；
 - (i) 新的国际人类秩序：发展的道德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3.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临84）：³⁰
- (a) 联合国系统的业务活动：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c)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d) 联合国技术合作活动：秘书长的报告；
 - (e)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

²⁹ 见第38(c)段。

³⁰ 见第38(d)(一)段。

4. 训练和研究：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秘书长的报告（临 85）。
5. 外债危机和发展：秘书长的报告（临 86）。
6. 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秘书长的报告（临 87）。

第三委员会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临 12）：
 - (a) 经社理事会的报告（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A至F节和I节）第四章（G和H节）、第五章、第六章（C和E节）、第七章和第九章；³¹
 - (b) 秘书长的报告；
 - (c)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2.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临 88）。
3. 各国为社会进步而实行影响深远的社会和经济变革的经验（临 89）。

³¹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全体会议以及第二、第四和第五委员会如下：

- (a) 第一章和第八章……全体会议、第二、第四和第五委员会
- (b) 第二章和第三章……全体会议和第二委员会
- (c) 第三章（F节）和第四章（G和H节）……第二委员会
- (d) 第五章（A节）……第五委员会
- (e) 第六章（C节）和第七章……全体会议、第二和第五委员会
- (f) 第六章（E节）……第二和第五委员会

4. 老齡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90）。
5.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秘书长的报告（临91）。
6. 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秘书长的报告（临92）。
7.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临93）：
 - (a)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 (b) 《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 (c)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成员费用筹措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8. 《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和联合国残废人十年：秘书长的报告（临94）。
9.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临95）。
10.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临96）：
 - (a)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 (b)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11. 到2000年提高妇女地位前瞻性战略（临97）：
 - (a) 《内罗毕提高妇女地位前瞻性战略》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b) 《妇女参加促进国际和平与合作宣言》的执行情况；
 - (c)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秘书长的报告。³²
12.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秘书长的报告（临98）。
13. 消除基于宗教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临99）。
14. 人权与科学和技术发展：秘书长的报告（临100）。
15. 儿童权利公约问题（临101）。

³² 见第38(d)段。

16. 有关人权的两项国际公约（临102）：

- (a)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
- (b)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 (c) 拟订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号任择议定书：秘书长的报告；
- (d) 促进扫盲的努力和措施：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17. 有关人权的两项联合国公约缔约国的报告义务（临103）。

18.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临104）：

- (a) 高级专员的报告；
- (b)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续设问题；
- (c) 向非洲难民提供援助：秘书长的报告。

19. 国际禁止贩运毒品运动（临105）：

- (a) 药品滥用和非法贩运问题国际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b) 拟订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草案：秘书长的报告；
- (c) 大会第41/127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20.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临106）：

- (a) 国际情况与人权：秘书长的报告；
- (b) 保护和增进人权的国家机构：秘书长的报告；
- (c) 发展的权利：秘书长的报告；

(d) 尊重每个人的单独的财产所有权以及同他人合有的所有权和此种权利对各会员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

21. 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临107)。

22.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 秘书长的报告(临108)。

23. 关于拟订社会福利政策和方案的区域间协商(临144)。³³

第四委员会

1.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临109):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2. 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妨碍在纳米比亚和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并妨碍在南部非洲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110)。

3.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临111):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一章、第六章(D节)和第八章)(临12)。³⁴

5.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临112)。

³³ 见第38(d)段。

³⁴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全体会议以及第二、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a) 第一章和第八章……全体会议、第二、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b) 第六章(D节)……全体会议和第二委员会

6.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秘书长的报告（临 113）。
7.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临 18）：³⁵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8. 纳米比亚问题（临 36）：³⁶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9.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 37）³⁷

第五委员会

1.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临 115）：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c)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d)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基金；
 - (f)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³⁵ 见第 38(a)(二)段。

³⁶ 见第 38(a)(四)段。

³⁷ 见第 38(a)(五)段。

2. 1986—1987 两年期方案预算(临116)。
3. 1988—1989 两年期方案概算(临117)。
4. 方案规划(临118):
 - (a)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5.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临119):
 - (a)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协商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6. 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间行政和预算的协调(临120):
 - (a)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系统内有效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秘书长的报告;
 - (c) 设立一个单一的行政法庭的可行性: 秘书长的报告。
7. 联合检查组: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临121)。³⁸
8.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会议委员会的报告(临122)。
9.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会费委员会的报告(临123)。
10. 人事问题(临124):
 - (a) 秘书处的组成: 秘书长的报告;
 - (b) 尊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 秘书长的报告;
 - (c) 其他人事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11. 联合国共同制度: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报告(临125)。
12.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临126)。

³⁸ 见第38(e)段。

13.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临127):
-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 (c) 审查部队派遣国政府费用偿还率: 秘书长的报告。
1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一章、第四章(I节)、第五章(A节)、第六章(C和E节)、第七章和第八章)(临12)。”
15.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并作出其他任命(临17):⁴⁰
-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
 - (b) 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
 - (c) 任命审计委员会一名成员;
 - (d) 认可投资委员会成员的任命;
 - (e) 任命联合国行政法庭法官。
16. 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秘书长的报告(临41)⁴¹
17. 联合国当前的财政危机(临43)。⁴¹

”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全体会议以及第二、第三和第四委员会:

- (a) 第一和第八章……全体会议、第二、第三和第四委员会
- (b) 第四章(I节)……第二委员会
- (c) 第五章(A节)……第三委员会
- (d) 第六章(C节)和第七章……全体会议、第二和第三委员会
- (e) 第六章(E节)……第二和第三委员会

⁴⁰ 至于分项目(f), 见“全体会议”, 项目17。

⁴¹ 见第38(e)段。

第六委员会

1.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和对由于困苦、挫折、怨愤和失望，以至有人不惜牺牲人命、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临128）：
 - (a) 秘书长的报告；
 - (b) 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制定恐怖主义的定义，并对恐怖主义与各国人民的民族解放斗争加以区分（补2）。⁴²
2.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的协助方案：秘书长的报告（临129）。
3. 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逐渐发展：秘书长的报告（临130）。
4.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临131）。
5. 危害人类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秘书长的报告（临132）。
6. 加强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原则的效力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133）。
7.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工作报告（临134）。
8. 考虑有效措施以加强对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的保护及其安全：秘书长的报告（临135）。
9. 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临136）。
10. 国际法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工作报告（临137）。
11.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临138）。
12.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139）。
13.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临140）。
14. 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草案（临141）。

⁴² 见第38(f)段。